

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1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明华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相关资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未发现违规使用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该专项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当期盈利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需求，符合股东大会授权分红条件。公司董事会依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制定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发展阶段、重大资金安排及对股东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该项议案已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无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